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

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

2023年财政预算信息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项目支出表

五、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情况说明

（一）本单位性质、职责等情况

本单位性质是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本单位主要职责：为北京市教育对外交流服务。承担公派出国（境）、干部教师国（境）外培训事务性工作。教育外事接待。组织承办展会活动。协助开展中外合作办学、外籍教师、来华留学等事务性工作。组织、协调本市国际中文教育相关工作。承办港澳台教育交流与合作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内部设置机构5个，分别是办公室，综合部，出访部，交流部，项目部。

（三）人员编制及实有情况

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行政编制0人，实有人数0人；事业编制33人，实有人数2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人；其他人员无。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预算2177.9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1883.75万元增加294.24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单位发展规划调整项目安排。

（一）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847.09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847.09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

（二）本年其他资金收入10万元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

5.事业收入0万元。

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

9.其他收入10万元。

（三）上年结转结余320.90万元

10.上年结转结余320.90万元。

## 图1：收入预算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2177.99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1883.75万元增加294.24万元，增长15.62%。主要原因是根据事业单位发展规划调整项目安排。

(一)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1261.67万元，占总支出预算57.93%，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1381.6万元减少119.93万元，下降8.68%。

（二）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916.32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502.16万元增加414.16万元，增长82.48%。其中：

1.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

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

3.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 图2：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等1个所属单位。其他所属单位2023年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39.30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242.31万元减少3.01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236.42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239.4万元减少2.98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2.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0.38万元，比2022年年初预算数0.41万元减少0.03万元，主要原因：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2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2.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燃油1.32万元，公务用车维修0.43万元，公务用车保险0.42万元，其他支出0.3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持平。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3年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8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2023年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5个，占本单位本年预算项目5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916.32万元，占本单位本年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底，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共有车辆1台，共计17.01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共计0万元。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单位当年单位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国际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港澳台教育交流中心、北京市汉语国际推广中心）2023年度单位预算报表